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平应急〔2022〕56号

签发人：亢根柱

办理结果：B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 对市政协九届五次会议第 235 号提案的答复

王著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树牢安全发展理念 提升我市防灾减灾能力建设的”的提案收悉。提案中对提升我市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方面提出了多项建议。我们认为该项提案考虑全面、符合实际，对于我市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具有重要作用。根据提案涉及内容，经与市财政局、城市管理局、水利局共同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提案中关于“提升防灾减灾应急组织协调能力。党委政府要

高度重视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加强顶层设计，高起点高标准编制我市防灾减灾“十四五”专项规划，构建现代防灾减灾工作的新格局。完善指挥体系，强化落实各级防灾减灾“一个口径”的大应急统筹协调机制”。

答复如下：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重要论述纳入市委市政府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培训内容。定期召开专题会，及时传达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就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提出的一系列新理念新思路新战略，研究解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二是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调整平顶山市减灾委员会。市减灾委及其办公室不定期召开会议，及时研究解决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实际问题，督促相关减灾委成员单位切实开展防灾减灾救灾工作，对灾害风险普查、灾害救助等重点工作开展进行重点督导。各减灾委成员单位切实履行职责，确保我市社会大局稳定。三是年初制定印发《平顶山市减灾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理清了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思路，为我市此项工作的开展打下了好的基础。四是制定了包含防灾减灾救灾内容的《平顶山市应急体系建设“十四五”规划》；《平顶山市防灾减灾救灾“十四五”专项规划》正在制定中。

二、提案中关于“提升自然灾害监测预警能力。数字赋能有利于提升预警水平，我市在未来应急管理建设中要进一步重视和加强数字赋能提升防灾减灾能力。构建应急管理数字平台，在城市和乡村“数

字大脑”框架内，搭建一个全市防灾减灾综合性数字平台。实现部门数据共享，省市级层面清除“有限共享”的技术壁垒，让平台融入城乡网上政务大厅、大数据中心和基层平台，整合企业及社会大数据，加强不同层级不同部门的业务协同。落实各级防灾减灾牵头部门与相关成员单位常态化联席会商制度，加强前瞻性、可行性预测预警分析，加强灾情协同联合研判，配强专门设施与人才引进培育。在全市偏远山区等地区加密扩建改建自动气象站、预警雷达布点，加快建设大气遥感探测系统网，加强无人机等方面预警应用”。

答复如下：市气象部门在全市建成了新一代多普勒天气雷达、风廓线雷达、全自动化的国家气象观测站 7 个、区域气象站 116 个，气象观测站乡镇覆盖率达 100%，初步形成了集地面气象、天气雷达、遥感遥测、农业气象、大气环境观测于一体的立体综合气象灾害监测网络体系。极端天气下，相关部门及时开展会商研判，并向各级及有关部门发布《重要天气报告》、《重要气象信息报告》、《气象信息快报》等；通过平顶山市气象微信公众号“鹰城微天气”、“鹰城气象”微博发布各类天气预报信息。联合移动、联通、电信三大营运商全网精准发布及时向社会发布暴雨、雷电、大风、高温、冰雹等气象灾害预警信号预警信息。利用网格化管理平台，实现气象灾害防御县、乡、村、村小组四级联动，服务覆盖率进一步提高，服务的时效性进一步加强。此外，我市正在筹建市级应急指挥平台，搭建一个全市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综合性数字平台，并实现部门数据共享，

省市级层面、其它大数据中心和基层平台互联，可以整合企业及社会大数据，加强不同层级不同部门的业务协同。

三、提案中关于“提升重点领域防灾减灾能力。坚持流域性系统治理，全面落实各地小流域水利工程安全运管责任制，建立健全市域、流域和城市之间的防洪治理联防联控机制。突出推进病险山塘水库、地质灾害的综合有效治理和科学防控。加强山洪高危险区村社住户的风险监管和违建清理。加强城乡巡查排查和危房鉴定，加大危房改造市级财政补助力度，实现“安全隐患双归零”。重视加强城市排水系统建设，改造提升老城区的排水管网基础设施，高标准高质量抓好新建城区的行洪排涝工程，加强城市排水系统的维护和管理，不断提升城市内涝精准防控、综合防控水平。要提高科技集成在农业防灾减灾中的应用，加大突发性重大农业灾害的监测技术研究，构建农业灾害数据库，分灾种、区域和季节制订技术方案，增强防灾减灾的主动性、针对性和科学性。出台具体支持政策，指导相关保险机构研究制定应急预案，完善扩大巨灾保险制度。提高农业保险水平和政策扶持力度，支持发展多种形式的农业保险和互助合作保险”。

答复如下：为切实提升水利行业防灾减灾能力，市水利部门严格按照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切实加强水库除险加固和运行管护工作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2〕23号）和《关于加强水利工程补短板提升防汛减灾能力的意见》（豫政办〔2022〕24号）文件要求，研究制订了《防汛救灾查弱项补短板工作方案》，重点推进11座病险水

库、6座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及9条河道综合治理项目实施，加快补齐防洪工程短板；严格落实水库、水闸、主要防洪河道堤防及险工险段、橡胶坝安全运行责任，做到责任一律到人、人员一律上册；逐步实施小型水库雨水情测报和安全监测设施建设，提高风险监测能力和水平；筹措资金100万元委托专业技术机构，对小型水库实施专业化大坝安全监测和工程运行管理监督检查，落实小型水库管理“六化”，进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突出做好山洪灾害防御工作，编制危险区动态管理清单，补充完善监测预警设施设备，落实县、乡、村、组、户五级防御责任，完善县、乡、村三级预案，切实提升山洪灾害防御能力。

市城管部门始终重视城区老旧管网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重视城市排水系统的维护管理。结合“7·20”特大暴雨灾害，举一反三，坚持问题导向，聚焦补短板、强弱项，认真自查，编制了《平顶山市内涝治理系统化实施方案（2021-2025年）》，市本级各区谋划了排水防涝提升项目56个。2022年市城管局负责实施的市区园林路和凌云路交叉口、一矿口、建设路任庄3个易涝点改造项目正在进行前期工作，目前初步设计已经发改部门批复，预计6月底前完工；其余项目分年度逐步实施。

市农业农村部门加强与应急、气象、粮食与物资储备、统计等部门及时沟通会商，建立植保病虫测报点、土壤肥料监测点、自动墒情监测站，农业农村部门及时派出技术人员到田间地头检查监测，建立

健全监测上报系统，分灾种、区域和季节制订应急预案，如：2022年平顶山市小麦条锈病赤霉病防控预案、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舆情应急处置工作预案、农业生产防汛抗旱应急预案、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预案等。

目前我市农业保险有多种产品，例如按农业种类可分为种植业保险、养殖业保险、森林保险等。农业保险市场的经营主体主要是保险公司，以中国人保、安华农保等为代表，目前占据我市农险市场主导地位。2020年8月，中国银保监会批复同意筹建中国农业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中农再），这是我国政策性农业保险制度建设的重要步骤和进展。目前我市还存在农业保险经营单位少，营业额低，对农业保险重要性认识不足等问题。下一步，我市除扩大保险范围、加大财政补贴力度之外，相关部门也将出台相关政策，支持创新型农险发展。

四、提案中关于“提升应急物资保障能力。完善应急保供体系。建立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供市、县、乡镇四级“统分结合、保障有力”的分工协作机制，明确储备品种规模，按照应急物资储备配置标准，做到分组储备、分级管理。探索创新应急物资储备方式，建立“政府储备与社会储备、实物储备与生产能力储备、县区中心库储备与行业常规储备相结合”的保障模式，明确应急物资储备负责单位，完善统筹调度机制。加强新型救援装备技术应用，加快先进救援装备技术开发与应用”。

答复如下：为做好抢险救灾物资储备，我市制定了《平顶山市市

级救灾物资保障工作会商制度（试行）》，建立了救灾物资保障工作会商机制；由市应急管理局、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牵头，建立救灾物资资源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解决市级救灾物资在采购、储存、验收、调拨使用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2021年我市制订救灾物资储备计划4143.2万元，已由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按计划组织实施。此外，我市救灾物资实行集中管理、统一调拨，推动救灾物资供应保障高效安全可控，切实提高我市救灾应急能力，真正实现关键时刻找得到、调得出、用得上。目前，全市保有救灾物资仓库9座，但在新型救援装备储备、新技术应用等方面还存在不足，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提案中关于“提升基层群防群治能力。压实基层工作责任主体。把县（市、区）履行属地防灾减灾职责情况纳入领导干部实绩考核。加强教育培训和平时演练，将防灾减灾专业知识纳入中小学、高等院校和职业教育体系，将防灾减灾“触角”直抵基层组织“神经末梢”。

答复如下：我市把防灾减灾救灾工作放到与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同等重要地位，年初制定工作要点，年底对县（市、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核，对表现好的县市区给予表彰，表现差的通过约谈、通报等形式予以督导。

我市始终将防灾减灾纳入国民教育计划，利用“5·12”国家减灾日，“10·13国际减灾日”宣传活动等时机，推进防灾减灾知识和技能进学校、进机关、进企事业单位、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

5月12日，市减灾委办公室组织各县市区及市减灾委成员单位，举行了“5·12全国防灾减灾日”集中宣传咨询活动，向社会公众提供防灾减灾宣传和咨询。通过全面开展“5·12全国防灾减灾日”宣传教育活动，唤起社会各界对防灾减灾工作的高度关注，广泛普及防灾减灾知识，推动各级政府综合减灾能力建设。其次通过深入开展各类防灾减灾救灾演练，教育学生、居民、职工掌握科学逃生方法，不断提高避险自救互救的基本技能。三是认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消除一批灾害风险隐患点，教育引导社会各界特别是社会公众提高灾害风险防范意识。5.12防灾减灾集中宣传咨询活动期间，全市共设置气象、地质、地震等自然灾害内容的展板800余块，设置宣传咨询台60个，宣传横幅500余条，现场发放宣传资料和小礼品26000余份。受教育群众达20000余名，取得良好宣传效果。10月13日当天，又组织全市各界，开展国际减灾日集中宣传活动进一步推进防灾减灾救灾知识五进活动。

另外，我市利用国家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和省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的创建活动，开展社区防灾减灾及应急宣传教育，普及灾害预防知识，提高社区防灾救灾能力。经社区创建，县级初审，市级审核省、国家复审，2020年我市共有3个社区被命名为国家减灾示范社区；5个社区被命名为省级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2021年，我市又申报国家级综合减灾示范社区2家，省级综合减灾（安全）示范社区6家。

六、提案中提到的“强化统一管理，探索社会救援力量发展新

模式。引导专业社团、企业等社会力量加强应急物资的经常性储备，制定完善引导社会力量参与防灾减灾的政策措施和灾害保险办法，多层次推进应急救援专业化、社会化力量建设。加强社会救援力量党建工作，强化应急救援一体化培训，将社会救援纳入政府应急联动指挥平台。加强财政支持，增添社会救援力量发展新动能，落实社会救援力量专项培育资金，鼓励多形式多渠道资金补助方式，完善社会救援力量补助补偿政策，建立社会救援力量保障激励机制”。

答复如下：我市成立了应急救援总指挥部和 11 个专项应急指挥部，负责全市及各自行业领域相关灾种隐患排查、风险防范化解、灾情监测预警等防治工作，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应急管理组织体系，确保应急响应规范有序，实现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形成全市应急管理“一张网”调度指挥信息保障体系，提升我市应急管理综合能力。二是建立并实施常态化应急值守与救援响应机制，做到 24 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遇到突发事件，迅速响应。三是汛期期间，全市各级分别组织开展了不同层级的防洪应急演练，及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并及时改正。

提案中关于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方面。目前，全市共建立专职救援队伍 60 个，专业救援队员 2000 多名，各个救援队配备了相应的救援装备，在去年的汛期抗洪抢险救灾及日常应急活动中，起到了关键作用。同时各级还建立兼职救援队伍，满足了我市对救援力量的需求。社会专业救援力量也在不断壮大，涉及水上、陆上、户外等 6 家

机构，他们在紧急抢险、防灾减灾救灾宣传教育、公众自救知识普及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目前他们已纳入到全市应急救援体系当中，下一步我们要按照您的提案要求，在社会救援力量的管理上多下功夫，多给予支持，不断完善我市灾害救援力量的结构。

提案中关于加强财政支持，增添社会救援力量发展新动能，落实社会救援力量专项培育资金，鼓励多形式多渠道资金补助方式，完善社会救援力量补助补偿政策，建立社会救援力量保障激励机制等建议，待我省统一出台相关政策后，我市会及时加以跟进。目前，社会救援力量组织经费主要来源于自筹和社会捐助，如灾情需要，我们会通过社会购买服务等方式全力支持社会救援力量开展救援工作。

七、提案中关于“完善制定修订法律法规体系。出台法律法规，提高应急管理的法治化和规范化水平。抓紧完善修订现有法规，对已颁布实施的防灾减灾法规进行系统梳理，对规定中有冲突的进行及时修订，对早期制定的法规与现实情况冲突较大的进行及时修订，全面加强综合性立法，构建以综合为纲、单灾种的专门规章为配套的法规体系。立法标识避难场所，明确用地储备及基础建设”。

答复如下：我国现行有关防灾减灾的法律以单行法为主，主要有《防震减灾法》、《自然灾害救助条例》、《环境保护法》、《地震安全性评价管理条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地震预报管理条例》、《气象法》、《消防法》、《防汛条例》、《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等共30余部单行法规条例。但从我国近年来自然灾害频发的现实国情考

虑，尚缺一部全面的“防灾减灾法”，尤其是我市所处的西部地区，自然灾害发生往往伴随着一系列的法律制度、灾后重建等问题，一部全面的“防灾减灾”法对于自然灾害频发的我们来说意义重大，可以在很大程度上减少制度上的缺失，维护社会稳定。下一步，我市将在认真贯彻国家各项防灾减灾救灾法律法规的基础上，细化各项防灾减灾救灾规章制度，重点考虑避难场所建设。



2022年4月24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平顶山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 2633011

联系人：吕会阁 13837520296

抄送：市政府督查室（2份），政协（各1份）

平顶山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4月24日印发
